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年再生利用废铜 20 万吨示范工程及其配套工程”被工信 部确定为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控股子公司杭州富阳申能固废环保再生有限公司（原“富阳申能固废环保再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能环保”）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的通知》（工信部节〔2015〕468号），申能环保“年再生利用废铜 20 万吨示范工程及其配套工程”（以下简称“该工程”）被确定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

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是工信部为促进工业转型升级，推动制造业绿色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探索再生资源产业发展新机制、新模式，提高再生资源行业整体水平而确定的工程。

“年再生利用废铜 20 万吨(含 14.6 万吨金属危废)示范工程及其配套工程”被确定为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将有助于提升申能环保的技术核心竞争力及品牌实力，有利于申能环保进行业务拓展和规模扩张。该示范工程的确立也是东方园林向生态环保领域战略转型后的重要进展之一，将对公司后续环保行业相关并购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